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召开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3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东红女士主持，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期间，与会监事列席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决议如下：

一、经投票表决，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经投票表决，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核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经投票表决，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核通过《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和《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具体意见如下：

1、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经投票表决，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上市以来一直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致力于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同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3 元。。

该预案根据公司 2017 年度实际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结合公司目前所处发展阶段、资金需求而制定，符合公司制定的分红政策，也符合公司当前的客观情况。

五、经投票表决，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初步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经投票表决，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此需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股东提名，提名王刚先生、周列军先生、朱峰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上述监事候选人在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将与职工代表推举的职工监事余建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接任第八届监事会工作。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 3 年，任期起始日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日。

监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王刚：男，1973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工学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浙江凌田汽车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主任、总工程师，宁波韵升高新技术研究院院长；现任宁波韵升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周列军：男，1969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历任宁波韵升（集团）八音琴事业部销售公司总经理；现任宁波韵升弹性元件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峰：女，1979 年 10 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奥克斯集团公司审计部项目经理；现任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

余建明：男，1974年7月出生，大学学历，学士学位。历任宁波韵升机芯制造有限公司销售业务员；现任宁波韵升汽车电机系统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4 月 13 日